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参与起草纪检监察有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市委组织部负责市委巡察机构的处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市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市委巡察机构科级及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市管企业、市属院校和市管医院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省纪委、省监委、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廉政教育基地（下属事业单位）职能：市廉政教育基地主要负责组织廉政展示；负责组织全市党员干部廉政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承担全市纪检监察重要、复杂案件查办和“两规”（规定时间、规定地点交待问题）、“两指”（指定时间、指定地点交待问题）措施实施的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承担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的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制定廉政教育基地发展规划和日常管理工作；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 行政 | 正处级 | 财政拨款 |
| 张家口市廉政教育基地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880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805.18万元，比2020年增加预算2375.4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8805.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80.9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558.27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722.71万元；项目支出4524.2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8805.18万元，较2020年增加2375.40万元，主要是新建留置措施场所。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722.71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10.7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04.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4.54万元)；公务接待费6.20万元。“三公”因公出国（境）费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了1.7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张家口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省纪委九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协助党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实际行动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完成三大历史任务、交出两份优异答卷提供坚强保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是牢记党的初心和使命，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持之以恒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把握贯彻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重大方针、重大原则、重点任务举措，不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提高政治站位、政治觉悟，始终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更加精准把握政治监督内涵，牢牢把握“两个维护”根本任务，加强对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北对张家口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重大战略举措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落实省委、市委重要安排部署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各级各部门履行职责使命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推动党组织特别是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二是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保障脱贫攻坚决战决胜。着力加强对脱贫工作绩效、脱贫政策连续性稳定性，以及脱贫摘帽后“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的严肃问责，对贪污侵占、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的从严查处，督促各级各部门建立健全脱贫防贫长效机制，推动脱贫攻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精准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案件，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集中整治。把监督向基层一线延伸，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监督作用，引导群众有序参与，推动基层干部廉洁公平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三是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着力把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协助党委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完善党内监督体系，推动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委监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强化对各级主要领导干部监督和领导班子内部监督，着力破解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难题，推动上级“一把手”抓好下级“一把手”。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推动纪检监察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完善派驻监督体制机制，推动“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完善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制度，强化纪委监委监督的协助引导推动功能，促进党内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融合、协调协同。健全完善统一决策、一体运行的执纪执法工作机制和相关配套制度，促进执纪执法贯通、有效衔接司法。

四是做实做细监督职责，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聚焦职责定位，强化包联监督，加强上级纪委对下级党组织的监督，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围绕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实事求是运用“四种形态”，精准把握政策策略，依规依纪依法行使职权，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坚持严字当头、权责统一，实施规范问责、精准问责，增强问责的严肃性和公信力。用好纪检监察建议有力武器，以纪法刚性约束推动问题一项一项整改到位。

五是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坚持从讲政治高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治理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等突出问题。紧盯薄弱环节，拓宽监督渠道，严查享乐、奢靡问题，防范和查处收送电子红包、私车公养等各种隐形变异问题，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形成强力震慑。畅通“四风”问题举报渠道，用好监督举报平台，更好发挥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作用。坚持纠“四风”和树新风并举，发挥正反两方面典型教育作用，以优良的党风带动民风社风，为全市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作风保障。

六是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促进巡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融合。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推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探索巡察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融合的有效路径，推动形成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监督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谋划，坚持高质量、有节奏地推进巡察工作。积极加强与省委巡视机构的沟通对接，主动接受指导督导，切实强化对所辖县区巡察工作的指导督导，着力提升巡察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全面落实县区党委巡察主体责任，推动巡察工作与纪检监察机关和派驻机构监督相互协同，把监督落实到基层。做深做实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强化整改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体现整改效果。

七是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不动摇，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努力提高治理腐败效能。对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严重阻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严重损害党的执政根基，成为全面从严治党障碍的腐败问题从严查处，对主动投案者依规依纪依法从宽处理，坚决斩断“围猎”和甘于被“围猎”的利益链。深化标本兼治，强化以案促改，以“三不”一体理念、思路和方法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审批监管、执法司法、金融信贷、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财政支出等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做深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做实同级同类干部警示教育，加强经常性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修身律己、廉洁齐家，培养现代文明人格，汇聚激浊扬清正能量。

八是聚焦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加强市纪委常委会政治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加大干部培养管理和选拔任用工作力度，推进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加强学习调研培训，强化实战练兵，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坚持不懈改造思想、改变习惯、改进作风，着力提升干部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加大干部交流轮岗力度，建立健全并动态更新纪检监察干部廉政资料，研析不同岗位风险点，有针对性开展教育管理监督，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化解风险挑战，把队伍建强，让干部过硬。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完善制度规则，强化内部管理，公正规范履职，确保执纪执法权受监督、有约束。经常打扫庭院，严肃查处执纪违纪、执法违法行为，坚决清除以权谋私、以权搞特殊、蜕化变质的害群之马，持续防治“灯下黑”，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三）工作保障措施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切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全会精神、省纪委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职责、担当作为。要坚持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带头践行“两个维护”；坚持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定位，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和定力正风肃纪反腐；坚持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12388举报电话专职接话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12388举报电话专职接话员劳务派遣工资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及时接听来电 | 电话及时接听率 | ≥95%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正确操作系统 | 熟练应用系统，完成操作正确率 | ≥95%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完成接听任务 | 完成接听任务来电答复率的准确性和权威性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及时处置来电 | 对检举控告件信息记录及时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本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评价 | 赢得社会的积极评价和消除消极评价的情况 | ≥95%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强化服务意识 | "热情服务群众 | ≥95% | 问卷调查 |

**2、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培训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省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关于干部培训工作有关要求，高质量完成市级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任务，实现培训全覆盖。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次数 | 开展各类培训班次数 | ≥10次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培训人数 | 开展各类培训班培训总人次 | ≥1000人次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覆盖程度 | 市纪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全覆盖程度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效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本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训效果 | 高质量完成市级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任务，实现培训全覆盖，完成工作程度 | ≥10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干部评价 | 市纪委监委干部对教育培训工作评价满意度 | ≥95% | 问卷调查 |

**3、党风政风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两个责任”专项检查、四风问题监督检查、“廉洁办奥”监督检查、“首都两区”建设监督检查以及“惩腐打伞”监督检查等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完成率 | 案件查办完成率 | ≥95%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投诉率 | 案件查办问题投诉率 | ≤1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党风政风监督工作影响力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4、反腐败追逃追赃工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健全追逃追赃工作机制，一体推进追逃防逃追赃工作，提升追逃追赃工作规范化法制化水平，提高追逃追赃人员执法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年度内召开相关会议次数 | 年度内召开相关会议次数 | ≥2次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追逃办交办问题完成率 | 追逃办交办问题解决数占总问题数比例 | ≥80%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培训活动完成率 | 反映实际开展教育活动次数占计划组织活动次数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追逃防逃追赃成效 | 通过追逃各项工作的开展，正风防腐的成效情况 | ≥90%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5、市纪委监委工作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受理信访、举报、管理问题线索、组织协调案件查办、调查审查违纪违法案件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完成率 | 上级交办本级查办案件问题完成率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投诉率 | 上级交办本级查办案件问题投诉率 | ≤1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成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工作影响力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6、会议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按照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工作有关要求，高质量保障完成市级会议。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会议次数 | 召开会议次数 | ≥2次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会议人数 | 召开会议人数 | ≥100人次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覆盖程度 | 市级及县区纪检监察会议全覆盖程度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本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会议效果 | 高质量完成市级纪检监察会议工作任务，完成工作程度 | ≥10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干部评价 | 会议服务满意度 | ≥95分 | 问卷调查 |

**7、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受理信访、举报、管理问题线索、组织协调案件查办、调查审查违纪违法案件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完成率 | 上级交办本级查办案件问题完成率 | ≥95%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案件查办问题投诉率 | 上级交办本级查办案件问题投诉率 | ≤1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成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工作影响力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8、市委巡察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对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巡察轮数 | 巡察轮数 | ≥2轮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巡察整改比率 | 巡察问题整改比率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成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对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 ≥10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9、档案室标准化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档案提供利用所需要硬件维护档案安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购置 | 档案室相关设备购置 | ≥30件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设备优良率 | 购置相关设备优良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本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方便工作程度 | 高质量完成档案室标准化化建设任务，方便开展工作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评价 | 市纪委监委科级及以下干部对档案标准化建设工作评价满意度 | ≥95分 | 问卷调查 |

**10、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拍摄警示教育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达到教育全市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效果。2.通过新闻稿件、网站、微信公众号信息的发布，为我市反腐倡廉工作做好宣传。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警示教育片拍摄数量 | 警示教育片拍摄数量 | ≥2部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微信平台发布信息数量 | 微信平台发布信息数量 | ≥600条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稿件撰写质量情况 | 稿件撰写优良度 | ≥98%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成本 | 项目预算控制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党风廉政宣传影响力 | 党风廉政宣传影响力 | ≥98%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员干部满意度 | 党员干部满意度 | ≥98% | 问卷调查 |

**11、审查调查医疗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规范审查调查期间的医疗服务保障工作，保障被审查调查对象的生命健康安全，有效处置工作中遇到的医疗方面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人员人数 | 年度内保障人数 | ≥100%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确保安全 | 确保被审查调查对象的生命健康安全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值班时间 | 每岗医护人员值班时间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预算项目控制数 | ≤100% | 预算文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人员身体健康 | 保障被调查对象生命健康安全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15% | 问卷调查 |

**12、廉政基地留置措施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市纪委重要、复杂案件工作以及留置措施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完成率 | 对留置工作的保障完成率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保障投诉率 | 保障工作投诉率 | ≤1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成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工作影响力 | ≥10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13、廉政基地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市纪委重要、复杂案件工作以及留置措施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完成率 | 对留置工作的保障完成率 | ≥100%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保障投诉率 | 保障工作投诉率 | ≤15% | 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0% | 预算成本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成效 | 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工作影响力 | ≥10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5.41万元。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222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55.41** | **55.41** |  |  |  |  |
| **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本级小计** |  |  |  |  |  |  | **55.41** | **55.41**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服务器 | A02010103 | 台 | 1 | 4.50 | 4.50 | 4.5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以太网交换机 | A0201020201 | 台 | 2 | 0.60 | 1.20 | 1.2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网关 | A0201020901 | 套 | 34 | 0.03 | 1.02 | 1.02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网关 | A0201020901 | 套 | 1 | 8.50 | 8.50 | 8.5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网络设备 | A02010299 | 套 | 1 | 7.00 | 7.00 | 7.0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防火墙 | A02010301 | 台 | 1 | 5.00 | 5.00 | 5.0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安全设备 | A02010399 | 个 | 34 | 0.03 | 1.02 | 1.02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安全设备 | A02010399 | 台 | 1 | 7.14 | 7.14 | 7.14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安全设备 | A02010399 | 套 | 1 | 5.00 | 5.00 | 5.0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存储设备 | A02010599 | 台 | 1 | 4.90 | 4.90 | 4.9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 A020199 | 年 | 1 | 9.60 | 9.60 | 9.60 |  |  |  |  |
| 案件查办、留置案件保障及办案点运行费用 | 800.00 |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 A020199 | 次 | 1 | 0.53 | 0.53 | 0.53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2020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255.43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55.41万元，主要为网络安全建设，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中共张家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255.43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388.50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866.93 |

八、名词解释

①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②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③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④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⑤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